

居士不如法言行面面觀

前言：今轉載《居士不如法言行面面觀》一文供養大家願大家以此好文為鏡子，時常對照觀察自己的言行，不斷修正自己的錯誤，做一名如理如法的佛弟子。

全文很長，分兩次轉載，如下：

筆者學佛時日非短，獲益良多，常常祈願所有眾生皆能早日趣入正法，早日解脫輪回之苦。有的時候，也會感歎和奇怪，為何珍貴勝於摩尼寶珠無量倍的無上妙法所信者極少，或者即使號稱“信佛”的同修，也常常疑惑而退心。除了我們經常所說的“時值末法”、“眾生心力剛強”、“共業不可思議”等等因素外，筆者深切地感受到，身為佛陀弟子的居士，種種不如法的言行，在極大的程度上混淆了正法，誤導了眾生對於佛法的認識也障閉了眾生皈依三寶的門徑。為此，特撰此文，將筆者所見所知的居士不如法言行一一揭示出來，以令同修自警，為正法興起，為同入實修盡一份力。凡十八種，分為兩篇，以下分述之。

通行篇

1、燒香拜佛 求籤問卜

祈消其災 求滿其願

某些居士，專門喜歡拜廟請香，祈求佛菩薩保佑，或是消除某些具體的災障，或是祈求解決家裏的某些問題，或是祈求升官發財等等，不一而足。甚至某些居士為了所謂的“吉利”，專門花巨款在他們認為“特殊的日子”爭做第一功德主，或者燒第一柱香，撞第一下鐘

磕第一個頭等等。如果遂願，就會身心舒泰，認為這一年會如意圓滿，否則會覺得不吉利而垂頭喪氣。

此類居士的錯誤，大多是不明因果，希求佛菩薩直接去除災患，給予名利。分析他們的心態，就是向佛菩薩提條件、要求，比如我頑疾得愈，子孫滿堂，大富大貴以後，再給你們重修廟宇，更塑金身；或者為寺院做些事，一定要立碑刻

“功德芳名”；或者先給佛菩薩一些供養，然後希求滿足所願。種種心態、行為和世間做生意沒有任何區別，像討價還價一般。

《菩提道次第廣論》中說：“諸佛非以水洗罪，非以手除眾生苦，非移自證於餘者，示法性諦令解脫。”意思是，佛菩薩不是用水直接洗掉眾生的罪業，也不能用手直接除去眾生的痛苦，更不是將自己所證安樂境界直接轉到眾生身上，而是通過為眾生說法，令眾生依佛法修行，才使眾生獲得解脫的。因此，佛法只是指引修行的門徑，諸佛菩薩是為眾生開顯這些門徑的導師。大而言之，成佛解脫，必須靠自身的修行去體證；小而言之，希求人天福報，也需要自種善因。不遵循因果的道理，不種善因，唯希求佛菩薩直接把福報送上門來，除去惡果，此種想法恰恰與佛法背道而馳。

燒香禮佛本是好事，經論中也贊歎香燈供養，禮敬諸佛，但問題的關鍵在於：燒香拜佛，或是為所有眾生之解脫而祈請，以大願而攝持；或是雖然遇到具體的事情或難處，也應以實修為根本而隨緣祈請，才符合因果的根本法則；至於求籤問卜的勾當，本就不是佛法中事更非真正的修行人所為。

2、不明佛理 一身佛氣

見人即說 逢人即勸

某些居士入了佛門，常念幾聲佛號，或者知道些粗淺的佛法名相，卻沒有依止合格的善知識修持。他們對佛法並不真正明了，卻以過分的“熱心”四處拉人信佛。如果別人表示感興趣，那就更喋喋不休地介紹自己的經驗，有什麼趕法會、拜“大德”的事情，都會鼓動一起去。如果別人嫌其羅嗦，或流露出一信服的態度，此類居士就會很不舒服，或是瞋心相對，爭論不休，或是“充滿憐憫”地勸別人趕緊懺悔，否則就是“罪孽深重”“惡報現前”等等。他們的種種言行，不過是執著佛法的表現，仍是“我執”：我信佛，我的佛法好，我修行好，我的師父好等等。他們護法，宣傳法，實際是執著“我”，護“我”，宣傳“我”，否則旁人不聽時，怎麼會有煩惱？

真正的佛弟子，應首先身體力行，修證佛法。正所謂“自未調服，調服他者，無有是處”。在自己還一知半解甚至一無所知時，當務之急應是依止大善知識精進修持而不是急急忙忙地去“宣傳”佛法，推銷佛法。在自身尚不明了的情況下，此類居士宣傳的所謂“佛法”，只能使人誤入歧途，誤解佛法，誤解修行人，乃至對佛法產生厭煩和排斥感。此種言行既無益於自身，也危害於他人，必須斷除。

並不是說未明了的居士就不能和人交流，就不能勸人信佛。不論是對於佛法有受用的居士，還是尚未明了

的人，都應隨緣做事。遇到對佛法感興趣，真實希求修行和解脫的眾生，居士們可以和他們交流，將自己的修行體會，及對佛法的理解坦誠相告，或者引薦他們去親近大善知識。這樣做，不僅不妨害自身修行，還善巧地為其他眾生開啟了趣入正法之門。

3、接僧集眾 策劃活動

刻意操持 無心修行

某些居士交際能力很強，認識很多“活佛”、“高僧”，常常接待這些僧人，迎來送往，安排吃住，如同世間的辦公室主任一般勞心費神。在這些僧人留住期間此類居士會通知所有認識的信眾，或開辦法會，結緣灌頂，或組織放生，隨行龐大。他們的大部分時間都耗費在事務操持上，根本沒有時間修行。

既已皈依，即是佛子，應以修行為本，其他的事情當隨緣而做，方為如法。對於僧寶應恭敬承侍，但若以接待和安排活動等為常行，則會忽略或擠占修行的時間。若不修行如何解脫？更談不到弘法利生，終究不是佛子本色。

4、獨霸僧寶 視為家親

依己情見 揀選來人

某些居士和某個活佛、高僧關係很好，常常接到家裏供養，好吃好喝，待如上賓。自己家裏有什麼不順，趕緊祈請活佛、高僧念經加持，簡直把活佛、高僧當成了家中的守護神。除了家人和關係比較好的朋友外，此

類居士不接待任何想親近活佛、高僧的信眾。如果其他信眾得知消息想過來拜見，此類居士往往以“活佛很忙”、“需要休息”等等理由拒絕之。如果有信眾直接登門拜訪，此類居士不好斷然拒絕，但也是老大地不情願一副要收門票、辦喪事的樣子，對待來訪者冷言冷語，甚至百般刁難。

即使是破戒的僧人，因其身披法衣故，亦能令所見者受益，若幹劫之後，依此因緣而能趣入解脫。如果是有修證的高僧大德，對於眾生的利益就更加不可思議了。真正依止了善知識的居士，或者有機會親近高僧大德的居士，應當發心令所有眾生都能親近依止善知識，為所有眾生廣開修行的方便之門。但此類居士心量狹小，分別念重。其做法從表面上看似恭敬，而其客觀結果是把善知識作為自己的私有財產霸占，不僅使他人喪失了供養承侍善知識的機會，也使自己無法得到加持和法益，因其發心自私的緣故。說得嚴重些，依此行為將令自己更快地墮入惡趣。

5、分幫立派 自高門庭

厚待同門 輕慢他人

某些居士依止了某個善知識，或者參加了某個學佛的社團，漸漸形成了固定的圈子、風氣，便排斥其他的信眾。當有其他信眾來請教問題，或請經書法寶時，此類居士就會對其“審查”一番。如果是同宗同門的師兄弟，會非常熱情地接待；如果不是，則是一副傲慢的樣子，一副不耐煩的樣子，讓來訪者感覺的確給他們帶來了許多麻煩，應該自慚形穢。

不論是修行哪個法門，依止什麼樣的師父，均為佛子，共趣解脫。宗門、教下，方便多門，旨趣無別；名師、隱士，手眼各異，悲心一體。作為居士的我們，只要依止的師父是具格的善知識，所修學的佛法是正法，都應當無分別地以隨喜心、平等心去對待其他同修，為他們在修行方面盡量提供方便。即使對於沒有依止的同修、沒有人門的居士，也不能生起我慢心，而應當發廣大悲心，隨緣幫助他們，引領他們依止大善知識，修行正法。此類居士不僅沒有幫助同修，而且目高於頂，小視天下，缺乏起碼的悲心，甚至連世間所提倡的求同存異、和善待人的標準都達不到，真是愧為佛子，忝稱居士。

6 · 以佛道理 裝扮自己

虛偽做作 油嘴滑舌

還有一些居士就是所謂的“佛油子”，學習了一些佛法的道理，不是用來反躬自省而修行，而是用來裝扮粉飾自己。比如，有人心裏明明對他人還有怨恨、輕蔑，可嘴上還要整天掛著“您是佛菩薩，您是佛菩薩，只有我是凡夫……”，以表現自己的心胸有多開闊。再比如有人明明對佛法並沒有堅定的信心，卻要表現出一些極端的行為，比如生病不去醫院等等，以顯示自己對因果“堅定的信心”。特別是一些居士聚集在一起的時候，更是大話連篇，相互吹捧，而吹捧別人的真正目的還是要表現自己，以顯出自己是多麼“謙遜”，多麼“寬容”，對佛法道理是多麼“精通”等等。這些人看似在談論“佛法”，但本質上卻是為了維護一個“我”，正是世間的惡俗習氣。

修行佛法當在身、語、意上下功夫，而不應該執著

於自己的“面子工程”。虛華的面子背後掩蓋的正是煩惱輪回之根——“我執”，一切眾生從無始來，為無明所覆，執於五蘊假和之身心為“實我”，由此造作諸業沉淪生死無有出期。如《俱舍論》中說：“由我執力，諸煩惱生，三有輪回，無容解脫。”可以說，認識我執的過程，貫穿於學佛的始終。真修行人應當時刻檢點自己，所作所為是否真正的離“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還是圖有其表而內心我執增盛，煩惱愈重。

7、略通經教 我慢清高

顯示賣弄 爭強好勝

某些居士比別人多看了幾本經書，多知道些佛法名相，便自認為已經通達了佛法，自視甚高且自鳴得意。此類居士常常有技癢的感覺，總有和其他信眾進行交流向非信眾“普法”的欲望。如果得到了聽眾的贊許和佩服，此類居士將有熏熏然的滿足感；如果相反，在他們不能說服聽眾，或者所說的不太如法而被指出時，此類居士非但不能虛心聽取意見，而且會為挽回面子爭論不休，甚至會惱羞成怒，惡語相加。

佛法內學，修心為本。正是因為我們的業力習氣重煩惱貪欲多，才需要我們以正法甘露矯正自心，去除染汙。而此類居士的做法，恰恰將佛法作為滿足自身欲望的資糧，到處炫耀，爭取資本，令自身的貪欲極度擴張在這種貪求沒有得到滿足時，自然是瞋心生起，造業無邊。佛法和世間的知識學問最大的區別，就是它直接指引眾生應當修行的方法，是自身實踐方可得受用的無上妙寶。如果我們僅僅把它當做學問去研究，當做知識去賣弄，不按照其所教授的方法去行持，結果就是此類居

士的狀態，不僅無法受益，反倒把甘露變成了鴆毒，害人害己，深可悲潛。

8、所學佛法 成厭世因

消極做事 挑剔待人

某些居士對佛法有些接觸以後，自認為有所領悟，沉浸於自認為的“勝妙清淨”的境界中，對於世間的人和事都看不慣，一種混合著自傲的厭世情緒漸漸滋生。在這種情緒籠罩下，所學的佛法成了一把尺子，一切的人事物都成了這把尺子衡量的對象。尤其在工作不順心時，會更加強烈地生起“人生無聊”、“一切都沒有意義”的對抗心理，看一切皆“俗”。對於所接觸的人，也常常覺得他們層次或素質低，沒有共同語言，覺得他們都不懂佛法，俗不可耐。

修學佛法，漸漸具足出離心是非常好的，但此類居士的表現恰恰不是出離心。如真正生起無偽的出離心，要麼決意出家修行，決定一心辦道，了無餘事；要麼雖在世間，但見世間一切皆苦，無所貪執。常感暇滿難得無常迅速，雖依因緣仍做俗務，亦以修行為最重，做事待人均成為修行的增上緣。而此類居士，其實並沒有出家修行的決心，情執深重，俗緣未了，對於世間還有希求。在世間做事又散散漫漫，不能用心。一知半解的一點兒佛法知識，成了逃避責任、懶散習氣的借口，成了挑剔、埋怨他人及社會的“照妖鏡”。用此“鏡”照來照去，看一切事都不如意，看一切人都粗鄙，但就是忘記返照自己，省察內心。

印光法師常說，看一切眾生是佛菩薩，是善知識。

如果我們能夠如此觀察和思維，即使碰到逆境，遇到不如理的人或事，都會從因果的角度去對待，把這些逆境轉變為修行的逆增上緣，不僅可以心平氣和的做好世間的事，更能積聚福慧資糧，令我們更快的成就。

9、傳承不全 見地不徹

夜郎自大 妄稱祖師

某些居士求到了法，通過修行得到了一點兒受用，對法性的認識也比普通信眾清晰。但他們所求傳承並不完整，所修法要也並非最直接，見地更是遠未究竟。他們本該再接再厲，一心專修，如此則解脫成佛有望。可惜他們貪求“祖師”名號，自未圓滿究竟時，便急不可耐地出山“弘法”。或成立講堂，或著書立傳，乃至違反佛制，專以賣弄神通拉攏信眾，甚至還誹謗僧寶，名曰“二寶居士”。其種種言行皆為宣傳“老子天下第一”，得意忘形時竟然連本宗祖師也不放在眼裏，仿佛三界之中唯有他這一脈最究竟，他這一脈中又唯有他一人最高明，在這種夜郎自大思想支配下，便另立一宗，妄自稱起“祖師”來。從醫學臨床診斷講，這種人就是“偏執性精神分裂症”！他們的弟子也染了這種病，目空一切，認為這世上唯有自己的師父是明了者，比佛陀都高明。

佛法流傳之初並不分宗派，宗派林立已是正法衰微之相。另外，各宗派之始祖住世弘法時，並未存“另立山頭”之心，更不會自稱“我是某派初祖”，祖師及宗派的名號皆是後代弟子、信眾追加的。他們在弘化時，為引發弟子信心，固然會贊歎自己傳承之殊勝，但絕不會貶低誹謗他人，更不可能批評自己的傳承祖師。自贊

毀他必然導致自己見地不通徹，及弟子修行難以成就，從而造成法脈流傳極短。曆史證明，妄稱祖師者即使自己能顯赫一瞬，他的法最多傳不過兩三代便會絕跡，而且一生多諸違緣。

有傳承、依法實修者妄自尊大尚且得此惡果，那些毫無傳承，盲修瞎煉，捏造自身功德證量，誣騙眾生劃道道、轉圈圈的人又將報在何處？苦海無涯，回頭是岸！

依止篇

1、四處趕場 求法拜師

門類博雜 無法修持

某些居士只要聽說某某高僧或活佛來了，肯定會去拜見，求加持，求灌頂，求傳法。見到了其他同修，也會熱情洋溢地告訴他們，自己見過多少大德，接了多少傳承。但這些傳承，自己修持了沒有，是否真正得了法益，就語焉不詳了。

佛安立八萬四千法門，依據眾生不同的根基和因緣而相應度化。大善知識出現於世，也是依據眾生各自的因緣而接引之。某些眾生見某位大善知識即生無偽信心但見其他大善知識可能並無覺受。這並不一定是大善知識們的修證有高下差別，而是眾生與善知識的因緣不同故。簡而言之，四處趕場拜師的居士，應該首先自己具備弟子相，依止一個與自己有緣的大善知識而契入實修這樣才能在法上受益。否則，拜那麼多師父，最多結個善緣，在身心上很難得到實益。進而言之，對於某些灌頂和傳承，在授法之後如果不能依此修持，是有大過失

的。因此，不僅在拜師時需要觀察傳法者是否是具格的善知識，是否可以依止，而且還要在傳法儀軌開始前問清楚，受法後如何依法修行，修行時有何注意事項等等佛法修持非同兒戲，應謹言慎行，一絲不苟，尤其是對於那些喜歡趕法會、見高僧的居士，更是如此。

其實，最簡單的方法是，在我們有幸依止了與自己相應的大善知識後，一切均依照他的教言行持，如此則解脫乃至成佛並非可望而不可及。所有大德的成就，無不是靠如理如法地依止具格的善知識，未曾聞哪位大德是憑著參訪多，趕法會多而成就的。《華嚴經》中善財童子五十三參，每參一位新的善知識，都是在前一位善知識的指導下次第進行的，而不是像趕場一樣到處瞎跑。

2、未加斟酌 草率依止

輕棄恩師 違背誓言

某些居士見到善知識後，並沒有認真觀察，也未真實生起無偽的信心，或者是從眾心理，或者出於一時的情感，就草率依止，發誓“絕不舍棄善知識”，甚至痛哭流涕，發願“生生世世作善知識的弟子，身、語、意無餘供養善知識”。但是此類居士一旦不在善知識的身邊，或聽到一些善知識的反面言論，“信心”立即動搖深悔自己的眼目不明。在沒有進一步如理觀察的情況下就輕易地舍棄了所依止的善知識，背棄了當初的誓言。

佛弟子在尋找自己的根本上師時，更需要審慎觀察只有心中對於善知識的斷證功德生起了真實無偽的信心視善知識與佛陀無二無別，方可無餘供養，至誠依止乃至生生世世不舍棄。此種依照審慎觀察而生起的真實信

心，方能如大地般堅固，解脫、成佛靠的就是這樣的信心。若對法、對善知識沒有如理觀察，並不了解其內在功德，依止時過於草率，憑的只是世俗的情感或喜好，如此依止則根基必然淺薄脆弱，稍遇風雨就飄搖折枝，根基俱毀。若因此舍棄、誹謗自己的根本上師，必造無邊的過失，累劫沉淪無有出期。

3、不觀身份 不察時機

強勸依止 違緣頓起

某些居士在依止了善知識後，覺得無所不好，心中亦能生起歡喜心、感恩心。在自己沾沾自喜後，就不可遏制地到處宣傳，強拉硬勸，誇贊自己的師父如何如何了不起，依止他有如何如何的好處，甚至不顧緣起，對於那些沒有信仰的眾生也強行勸說，直至他們心生反感其結果不僅沒有達到使人依止的目的，反讓這些人對善知識及其道場產生了種種偏見和疑惑。

眾生宿世因緣不同，根器亦不同，所依止的善知識亦不相同。強勸人依止用心看似良好，希望所有眾生均能依止大善知識而得解脫，但其言行恰恰違背初衷，在客觀上給善知識和道場製造了違緣，從結果上看，與謗師、謗法沒有差別。因此，已經依止了善知識的居士，應當隨順因緣，不要隨意勸誘他人，對於那些沒有信仰的眾生，更不能不分場合、不察時機“宣揚”、“贊歎”善知識的功德。

4、借師名義 謀己私利

師兄師弟 為做交易

某些居士做“依止”，並非對善知識所授的甚深法要及其斷證功德有信心，而是看中了他的聲望，及其所接引的“人群”。一方面，此類居士打著善知識的旗號到處謀一己之私；另一方面，以同門為借口，讓師兄弟幫襯其生意，推銷自己的商品。

佛法是教人了生脫死的無上法寶。善知識是諸佛菩薩的總集，是無上妙法的守護者。依止善知識的目的，是為直趣解脫，親證菩提。如果為了俗世的蠅頭小利，看中的是善知識的名望和“關係網”，那簡直是對善知識的輕蔑，對無上妙法的褻瀆。在末法時期有幸遇到具格的善知識，時刻恭敬承侍，每日精勤修持尤恐不及，哪裏還有心思去鑽營世間名利！此類居士的想法和做法比買櫝還珠的人不知愚蠢多少倍。

5、家事紛爭 請師調解

瑣碎凡情 求師指明

某些居士與燒香拜佛的居士相似，不同之處就是把他依止的善知識看成了活的佛菩薩：求善知識保其家宅平安，求善知識調解婆媳關係，求善知識保佑家人無病無災等等。還有些居士，搬個房子，要請善知識算個好日子；生個孩子，要麻煩善知識取個好名字；出個災病要求善知識變個好因緣。善知識在此類居士的心目中，就是家長、神仙或風水先生，有的時候還是老皇曆，反正不是教人了生脫死的載法者。

學佛，唯重修持，豈關俗事；敬師，只願作佛，不求餘物。世間那些雞毛蒜皮的瑣事，家長裏短的紛爭，

本無意義，就算是善知識全部替我們解決了，又能怎樣心執世事，沒有希求解脫之心，即便暫時解決了所有問題，還一定會生出更多的煩惱。此類居士千憂萬慮，就是沒有慮及自己的生死大事，沒有慮及自身的業果。不知求解脫，不懂因果，根本不是佛弟子。

6、師所授法 未見其妙

師有“寶物” 定需求到

某些居士對於佛法沒有正確的認識，即便聽到了善知識所傳的法要，也不能生起真實無偽的信心，反而棄之如敝屣。怎麼會出現這種情況呢？因為平實的修行法要不能滿足他們“見光見影”的獵奇之心。可一旦他們聽說善知識有什麼甘露丸、開過光的佛像等等，就會趨之若鶩，百般諂媚，乞求善知識賜予。自己家裏擺個佛堂，請尊佛像，甚至買個念珠，也會不辭辛勞的請善知識灑淨，加持。

具格的善知識是諸佛菩薩的總集，之所以令萬人欽仰，累劫頂戴，就是因為他們具有清淨的傳承，及可令眾生解脫成佛的甚深法要。如果依止這樣的大德，卻不求法，或者在授法後不如法修持，簡直如同棄摩尼寶珠於糞坑。此類居士，不知為何要依止善知識，更不清楚善知識所傳法要的殊勝性，他們已經習慣於以自己凡夫的分別念，以外道的神通、“氣場”等邪知見去看待善知識所傳的法，以此種心思去妄測，自然覺得善知識所授法沒有什麼了不起。

善知識隨緣賜予的甘露丸、加持品等，只有因緣相契，才有不可思議的功效。但僅靠這些加持品，而不契

入實修，終究不能解脫，更不可能成佛。沒有聽說哪位大德是靠吃加持品成就的，也沒有聽說哪位居士是因為善知識灑淨、開光而解脫的。

7、誇己則喜 贊他則怨

以嫉妒心 樣樣爭先

某些居士因宿生的習氣，看不得善知識誇贊別人，否則會心生不快，嫉妒不已。心裏總打小算盤，希望善知識認可自己是最好、最親近的弟子。如果聽說某位同修接善知識到家裏住了兩天，吃了五個包子，那此類居士一定要請善知識住三天，吃七個餡餅。如果善知識贊歎某某的修行好，說他們可以一坐兩個小時，那此類居士一定拼著腿斷也要坐三個鐘頭。

大善知識恒住法性，隨緣示現差別相，對於所有弟子皆一視同仁，無有分別。正如佛陀那樣，對待自己的兒子羅睺羅和對待處處搗亂的提婆達多，沒有任何親疏之別。而此類居士，依照自己的凡夫見，恨不得把善知識變成自己一個人的至親，正是這種貪執和無知，令其在法上無法受益。供養承侍善知識，自然積累無量福慧資糧，但如果以嫉妒心或瞋心而發起，則所做不僅毫無功德，而且種下墮入阿修羅道的因。

8、以情執心 貪戀依止

以凡俗見 揣測行持

某些居士口頭說“對善知識有信心”，但其所謂的“信心”不過是世俗的情執。他們覺得善知識威儀出眾

就心生貪戀，把他當成自己的“白馬王子”或者精神偶像來崇拜。還有一些居士與此相反，總以自己的分別念揣測思維善知識的言行舉止，以為善知識有許多不圓融的地方，甚至過失。

不論是以情執心的依止，還是以凡俗見的妄自揣測都是不如法的。對於善知識的依止，只能是法上的依止和承侍。對於善知識的恭敬和信心，也是基於善知識清淨的傳承，基於他們是守護佛陀教言的導師。如果以貪心來“依止”善知識，那與世間的偶像崇拜、追星族有何區別？一旦此類居士沒有從善知識處得到他們所期盼的“親切”和“眷顧”，就會生起極大的煩惱。如果因此而由愛生恨，更會造成舍棄恩師的大惡業。

大善知識的行持，非凡情可測，其一舉一動，一言一行，皆為幻化手眼、權巧方便。華智仁波切的上師欽哲益西多吉，有一次喝得醉熏熏的，對華智仁波切又踢又罵，但他以此種手眼，令華智仁波切當下契入法性。禪宗祖師臨濟義玄的非情之喝，德山宣鑒的無由之棒，也不知接引了多少信眾。在我們還沒有能力識別善知識言行中不可思議的密意時，千萬不要胡思亂想，而應當時刻檢點自己的身、語、意，勵力修持，以便更快地與善知識的教法相契。如果實在不明白善知識的言行，或者對善知識的言行產生疑惑，應以懺悔心、恭敬心，直接請教善知識，而不應自己打妄想，以為善知識有過失有偈言：“己過如山皆不見，師過秋毫亦明察，法不應是由此，勤加懺悔常意念。”意思是說自己的過失像山一樣卻不知道，師父有一點兒“錯誤”倒看得清清楚楚，正因為此才不能與法相應，若出現這種情況，應勤加懺悔才行。希望妄測善知識的居士好好思維此偈，能夠如理如法事師。

9、既受法已 不精進修

妄加比對 貪求別法

某些居士雖聽受了甚深法要，但卻感覺師父所傳不過如此，因而生不起精進心去修持。在此種心態下，一旦聽說某某高僧、活佛有殊勝的灌頂或法要，就心生貪求，甚至瞞著自己的根本上師去受法。

此類居士欺瞞善知識，既貪著又愚癡。試想，即使他們求得了其他的法要又如何呢？如果再聽說另一個“無上”妙法，又會心癢難熬，對於當前所受法又會舍棄不修。如此狗熊掰棒子般地“趕場拜師”，到頭來必定一事無成，解脫無望。此類居士，正如佛經中形容的，猶如春天下種，在莊稼未長成時，拔苗重新栽種。如此一次次反復，直至秋天，雖然付出極大辛勞，卻落個顆粒無收的結果。

如果我們的恩師是具格的善知識，就會觀察我們的因緣和根器，如果我們真的適合修其他法，或者應去依止其他善知識，恩師一定會告訴我們。昔日，吉美赤烈沃塞無法長壽，其上師吉美林巴觀此緣起，指授其參拜瑜伽士久利津而得長壽灌頂。漢地禪宗祖師臨濟義玄，在黃檗希運座下三次被打，不明其理，希運禪師指授其至高安灘頭參拜大愚禪師，義玄由此而明了法性。

貪求別法的居士，其根本錯誤即是對善知識沒有堅定的信心，相應地，也就對其所受法要沒有信心，因此才會東奔西求，不斷馳取。若對所傳法要缺乏信心，就不可能珍惜，更不會依之行持。若是這樣，弟子不僅在

修行上不能進步，而且稍有不慎就會造下舍棄善知識的罪業。

結語

日常法師講解《菩提道次第廣論》時，曾談到這樣一則故事：一日魔王對佛陀說：“佛陀啊，你在世的時候，我奈何你不得，等你涅槃後，我讓我的子孫穿你們的衣服，以相似的言行來敗壞你的教法。”佛陀聞言，一時無語，默然下淚。日常法師講至此處，亦不禁潸然我聽到此處，也心頭一痛，此後每一憶及便悲慨交加。

人們對於佛法的印象、佛法的理解，多半來源於他所接觸的居士。如果我們居士言行不當，令眾生誤解乃至厭惡佛法，那我們即成為魔王的眷屬、提婆的子孫！

末學每每念及現在佛法之衰敗，不禁心如刀割。作此篇《自我警示錄》不為批判他人，只為警醒我們居士在日常行持中常自我檢點，自我糾正，以改變與我們接觸的人對佛法的誤解，以利於正法之弘揚。竊望讀者唯念末學誠懇之心，勿以言辭過激，語含譏諷為意。

初機佛法文章分享 - 禪心論壇 (香港禪法交流論壇) - Powered by Discuz!

居士不如法言行面面觀 -

轉載 <http://www.zenheart.hk/viewthread.php?tid=6860&extra=page%3D1>